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munotech Biopharm Ltd**

**永泰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78)

**(1) 內幕消息**

**有關EAL<sup>®</sup>用於預防肝癌術後復發的附條件上市申請最新進展**

**(2) 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告乃由永泰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31日的公告(「2025年3月公告」)，內容涉及本集團核心候選產品EAL<sup>®</sup>的近期發展。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25年3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如本公司於2025年3月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就EAL<sup>®</sup>用於預防肝癌術後復發向CDE提交附條件上市申請。現本公司接獲CDE日期為2026年4月27日的《關於EAL<sup>®</sup>附條件上市申請不予批准的告知書》，告知書中指出：「已有臨床實驗資料表明，EAL<sup>®</sup>在免疫特性人群中顯示出了獲益趨勢，需在該人群中開展確證性臨床試驗，因未提交免疫特性人群確證性臨床試驗結果，無法對本品的獲益風險進行綜合評價，不能支持本品上市許可申請。」

依據相關法規規定，本次不予批准告知書僅針對附條件批准上市申請，本公司將積極開展後續確證性臨床研究的準備工作，並在完成相應研究後按常規批准程式重新申報本集團核心候選產品EAL<sup>®</sup>的上市申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預計其他臨床試驗或本公司其他候選藥物的開發進展將不會受到影響。

## 有關EAL<sup>®</sup>的資料

EAL<sup>®</sup>屬廣譜性的細胞免疫治療產品，在癌症治療的臨床應用方面具有逾十年的往績。EAL<sup>®</sup>為最初取自患者自體外週血中的T細胞經使用專利方法活化擴增培育而成的製劑。產品以CD8+殺傷性T細胞(表面標示為CD3分子)為主要活性成分。

##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是中國一家領先的細胞免疫治療生物醫藥公司，專注於T細胞免疫治療藥物研發和商業化。自2006年成立以來，其通過應用免疫學、細胞生物學和遺傳學的先進理論，專注於癌症和其他重大疾病的細胞免疫治療藥物的研發和臨床應用。其產品管線覆蓋非基因改造及基因改造產品，以及多靶點及單靶點產品等主要類別的細胞免疫治療產品。其主要在研產品包括EAL<sup>®</sup>、CAR-T細胞系列及TCR-T細胞系列。有關本公司的更多資料，請訪問網站[www.eaal.net](http://www.eaal.net)。

**上市規則第18A.05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本集團無法保證本公司最終能成功取得有關EAL<sup>®</sup>的進一步批准或成功行銷EAL<sup>®</sup>。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恢復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下午1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自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起恢復買賣。

公司股東和／或潛在投資者在交易本公司證券時應謹慎行事，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永泰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譚錚

香港，2026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譚錚先生，非執行董事楊帆先生、王瑞華先生、王東虎先生、楊昕先生、劉銳先生及曹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英典教授、吳智傑先生、彭素玫女士及張國光先生。